

证券代码:002105

证券简称:信隆健康

公告编号:2020-040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信隆健康	股票代码	0021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丽秋	周杰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碧头第三工业区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碧头第三工业区	
电话	0755-27749423-8105	0755-27749423-8182	
电子信箱	cmo@hlcorp.com	Chester_zhou@hlcor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84,634,974.36	815,360,617.02	-1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428,826.59	18,009,922.66	15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944,956.46	13,350,016.56	16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5,353,824.19	108,957,476.61	-12.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3	0.049	151.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3	0.049	151.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5%	3.47%	4.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50,205,303.74	1,641,675,826.34	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9,020,599.81	548,493,856.30	-1.7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 5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利田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1. 93%	154, 522, 500	0	质押	33, 000, 000	
FERNANDO CORPORATION	境外法人	6. 66%	24, 536, 147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 76%	6, 493, 200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 33%	4, 898, 783	0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 09%	4, 001, 100	0			
康辛茹	境内自然人	0. 46%	1, 681, 609	0			
陈能安	境外自然人	0. 41%	1, 500, 123	0			
伍嘉	境内自然人	0. 40%	1, 477, 700	0			
廖红元	境内自然人	0. 36%	1, 330, 000	0			
孙艳娟	境内自然人	0. 35%	1, 307, 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国经济造成了极大的影响。由于全国各地实施了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延迟复工使公司生产及销售均大幅延后，导致公司一季度营业收入受到阶段性影响。在此情况下，公司一方面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加强内部管理，控制成本，保持与客户、供应商良好沟通，积极应对市场的短期波动，同时在保障员工生命健康安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按照各级政府的统筹安排，积极实现复工复产。

随着第二季度国外新冠疫情的爆发，控制社交距离成为人民生活必需，消费者的出行方式发生重大改变，自行车（含电动）的短途出行代步功能凸显，导致自行车市场需求激增。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积极协调中国华南、华北和越南三个生产基地的产能，努力满足客户需求。

另外，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铝管、铝锭购买价格在第二季度突然下降，最大降幅超过10%，材料成本的快速下降提升了公司报告期内产品销售毛利率。

报告期内，因延迟复工导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了31.96%，最终导致公司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68,463.50万元，相比上年同期下降16.03%。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利润5,341.22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330.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42.88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152.24%。

其中，自行车零配件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自行车零配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7,874.93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3.06%，产品综合毛利率为17.63%，相比上年同期增长4.84%。公司持续与主流共享运营商合作，报告期内自行车配件业务实现共享营收9,437.31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164.21%。目前生产销售的共享产品包含共享单车的车把、立管、座管、座束、快拆等零配件。

运动健身及康复器材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运动健身及康复器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0,588.57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了35.96%，主要系共享电动滑板车订单需求锐减所致，但康复器材业务营业收入稳定，同比增长了1.21%。产品综合毛利率为21.94%，相比上年同期增长2.42%。报告期内电动滑板车及其配件业务实现共享营收2,330.00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83.06%。目前生产销售的共享电动滑板车产品包含电动滑板车整车、立管、车架、

底板组等零配件。

下半年，由于疫情的影响，人们对自行车，电动自行车以及运动和休闲的需求已大大增加。为了鼓励人们骑行，世界多个国家相继推出了刺激计划，不仅提供购买补贴，而且还积极增加自行车道，以使骑行环境更加友好。同时电动滑板车作为短途出行的另一选择，市场需求亦持续增加。这些原因使欧美市场得以大幅增长。

共享单车经历了近年来的行业整合后，市场已经回归理性。在此次疫情期间共享单车因能避免人群接触、灵活低价等优点，在2020年2月10日全国各地阶段性开启复工后，共享单车的骑行量持续上升，成为第一波“回暖”的产业。4月哈啰出行、滴滴旗下的“青桔单车”先后完成了新一轮的融资，美团在二季度向富士达、新日两家国内电动车制造商下了“百万辆共享电单车”代工订单，共享出行正迎来一波新的发展契机。

同时我们注意到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铝管、铝锭购买价格在二季度下跌后又快速上升，目前已经回到年初的高点，这对公司下半年的利润增长将造成一定的压力。

为此，公司管理层将坚守公司的发展战略，顺应市场发展，充分发挥公司的核心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努力扩大产能，争取实现更高的业绩目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六届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新收入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包括：（1）将现行的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企业可不重述前期可比数，但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经公司评估分析，此次执行新准则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2020年1-6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6家，与上年度1-6月相比减少一家，系因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瑞姆乐园文体产业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办妥税务注销手续，不再纳入合并范围。